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5 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招生简章

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优秀大学生学术夏令营将在 2015 年 7 月开营。为了促进高校优秀大学生之间思想交流、加强青年学生对学科研究的了解、特别是选拔优秀学生继续深造的目的，我院精心策划了本次夏令营暨 2016 年度招生宣传系列活动，通过学术讲座、企业参访、交流联谊等形式丰富的内容，让入选的营员浓缩体验未来学术生涯的无穷魅力，发现从事学术研究的无限乐趣，进而立志走入神圣的学术殿堂、为中国的学术腾飞奉献终身。与此同时，来自全国各地的优秀学生汇聚美丽的华园，朝夕相处、倾心交流，必将借此良机结交到学界挚友、构建起学习网络。

本次夏令营招募对象主要是有志于从事光电、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研究的优秀本科生，招生单位为材料学院发光材料与器件国家重点实验室（www.skllmd.com）。实验室现有固定研究成员 54 人，其中中科院院士 2 人，高级职称研究人员 34 人，包括长江学者 5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10 人。实验室围绕有机发光显示及照明材料与器件、有机光伏材料与器件、光纤及玻璃材料与激光器件、生物光电及成像诊疗四个主要方向，建设了合成化学、器件制备与集成、超快激光光谱、材料物理化学性质表征、生物检测、理论计算与模拟六个研究技术平台。

本次夏令营活动面向全国各大高等学府，热忱欢迎兄弟院校重点推荐，欢迎 2016 届优秀大学生选择申请我校免试研究生。

一、活动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2015 年 6 月 1 日-25 日。

夏令营活动时间：2015 年 7 月 29 号---2015 年 7 月 31 号。

二、招生人数

初定招生人数：校外 45 人、校内（非材料学院）5 人

三、申请资格

- 1.本科三年级在校生（2016 年应届毕业生）；
- 2.专业要求：化学、化工、物理、材料、生物等均可
- 3.学习成绩优秀，原则上本科前 3 年（或前 5 学期）总评成绩排名在该校同年级本专业前 20%之内（或者在学术科技方面有突出表现的学生），“985”院校学生排名放宽至在本专业 40%以内；
- 4.有志于从事学术研究工作，有较强的或潜在的研究能力；

5.英语水平良好，985、211 高校优先考虑。

四、报名方式及材料提交

1.所有参加本次夏令营活动的同学一律在网上报名（含本校），拟申请人须于 2015 年 6 月 1 日-25 日，登录华南理工大学招生工作办公室网站“2015 年研究生夏令营活动”报名网站（<http://www.scut.edu.cn/admission>），提交个人真实、准确的申请信息后(提交虚假信息者一经发现，取消营员资格)，下载打印《华南理工大学 2015 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申请表》，并到本科学校相关部门填写意见；

2.入营资格将由我院与学校招生办公室根据申请人网上提交的信息共同审核。全部审核结果将于 7 月 5 日左右公布在报名系统内，考生需登陆系统查询并打印入营通知书；

3.入营同学需在报到时出具如下材料

- (1)《华南理工大学 2015 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申请表》；
- (2) 加盖学校或学院公章的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
- (3) 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成绩单复印件或其它证明（如国家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TOEFL 成绩、雅思、GRE/GMAT 成绩）；
- (4) 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各自复印件；
- (5) 其它能证明自身学习、科研、工作方面突出成绩（如获奖证书、体现本人学术、科研水平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

五、夏令营活动安排（初定，届时以正式通知为准）

时间	活动内容
7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00	营员报到
7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7:00	开营仪式， 学科介绍及招生政策解读
7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9:00-12:00	参观实验室、学术讲座
7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分组交流、英语、综合面试考核
7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00	科学城企业参观
7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闭营仪式

六、夏令营活动补贴

我校给参营营员提供统一的免费食宿（市内营员不提供住宿）及相关活动费用。广州市外营员报销往返本科学校所在地与广州的普通火车硬座票费用（不含 G、D 字头火车），另所有营员均提供 50 元/人的市内交通补助。营员需自行购买往返车票。

七、优秀学员评选及奖励政策：

本次夏令营活动结束后，将在本学院网站公布优秀营员信息（包括姓名、本科学校、综合面试考核评分等）。对具有本科所在学校 2016 年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营员，2015 年 9 月推免生报名时报考我院，即可获得我院推免生录取资格；对未获得本科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营员，参加 2016 年的全国研究生统一考试并报考我院，达到我院复试分数线，可免复试直接获得录取资格，仅达到我校相关学科门类分数线者，可直接参加复试。

八、其他事项

1.请提前到达或推迟离开的学员自行解决在广州的食宿等事宜，并按本次营员日程安排参加集体活动，不得擅自离队，夜间若有活动需提前报告，否则后果自负。

2.营员参加我校夏令营活动需征得父母或监护人同意。营员在夏令营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及因个人行为导致的意外事故，由营员本人负责承担。

3.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华南理工大学北区科技园 1 号楼 213 室

联系人：刘老师、廖老师

联系电话：020-22237016